

审计报告



黄石阳光审字【2021】第1111号

黄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内容和要求，对黄石港铁多式联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港铁公司”）及黄石海通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海通公司”）申报的“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多式联运专项补贴”申报资料是否符合黄政发〔2021〕2号《黄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多式联运补贴奖补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专项审计。我们审计所依据的所有申报资料均由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提供，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专项审计资料，包括货物运单、上下游运输协议、发票、付款凭证等，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申报的“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多式联运专项补贴”申报资料是否符合多式联运奖补政策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到相关单位实地调查核实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现将有关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1、黄石港铁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8月31日，登记机关：阳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MA4915P00J；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国良；注册资本：壹仟万圆整；营业期限：

长期；住所：黄石新港（物流）工业园区兴韦大道科技创业园B栋6-7号；经营范围：集装箱多式联运服务；集装箱装卸、绑扎加固；仓储服务（不含危险

黄石阳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电话：0714-6319737

第1页

品)；物流优化方案设计；国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黄石海通港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07月07日，登记机关：阳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22MA49HF2D5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法定代表人：易明；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营业期限：2020年07月07日-2070年07月07日；住所：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韦源口镇黄石市新港(物流)工业园区新港大道特1号；经营范围：理货业务；进出口货物的计量、丈量业务；船舶水尺计量；理货业务及拆装箱业务；集装箱的管理、装卸、仓储、配送保养、维修相关服务；货运代理、多式联运；集装箱专用车辆保养及维修；道路货物运输及辅助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政策依据

2021年2月10日，黄石市人民政府文件黄政发〔2021〕2号《黄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政策的通知》主要内容：

(一) 补贴对象

以黄石新港和进港铁路为节点，开展铁水联运集装箱运输业务(包括集散、进港铁路集装箱到黄石新港集散后进行水路运输、水运散货到黄石新港散改集后进行铁路运输)，季度完成铁水联运载货集装箱300标准重箱以上(含300标准重箱)的航运、物流企业。

(二) 季度补贴标准

1、铁路运输距离800公里以上(含800公里)的，按照每标准重箱12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

2、铁路运输距离500公里以上(含500公里)、800公里以下(不含800公里)的，按照每标准重箱10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

- 3、铁路运输距离 150 公里以上（含 150 公里）、500 公里以下（不含 500 公里）的，按照每标准重箱 800 元的标准进行补贴。
- 4、铁路运输距离 150 公里以下（不含 150 公里），按照每标准重箱 600 元的标准进行补贴。

（三）年度补贴标准

在集装箱多式联运补贴基础上，对多式联运达到一定规模的航运、物流企业实行年度一次性奖励，标准为：

- 1、年度完成铁水联运载货集装箱 2000 标准重箱以上（含 2000 标准重箱）、5000 标准重箱以下（不含 5000 标准重箱）的，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
- 2、年度完成铁水联运载货集装箱 5000 标准重箱以上（含 5000 标准重箱）、10000 标准重箱以下（不含 10000 标准重箱）的，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
- 3、年度完成铁水联运载货集装箱 10000 标准重箱以上（含 10000 标准重箱）、20000 标准重箱以下（含 20000 标准重箱）的，一次性奖励 200 万元。
- 4、年度完成铁水联运载货集装箱 20000 标准重箱以上（不含 20000 标准重箱），一次性奖励 400 万元。
- 5、散件杂货年度完成铁水联运载货 200 万吨以上（含 200 万吨）、500 万吨以下（不含 500 万吨）的，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年度完成 500 万吨以上（含 500 万吨、800 万吨以下（不含 800 万吨）的，一次性奖励 100 万元；年度完成 800 万吨以上（含 800 万吨）的，一次性奖励 200 万元。

上述政策自 2020 年 3 月 1 日开始执行，其有效期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为止。

三、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申报的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情况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期间，黄石港铁公司申报的铁水联运散改集装箱量 1998 标准重箱，申请补贴标准 1200.00 元/标准重箱，申请补贴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 2,397,600.00 元。



黄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多式联运专项奖补审计报告

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期间，黄石海通公司申报的铁水联运散改集装箱量548标准重箱，申请补贴标准1200.00元/标准重箱，申请补贴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657,600.00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补贴项目	铁路运输线路	铁路运距 (公里)	申报数量 (标准重箱)	申报补贴标准 (元/标准重箱)	申报补贴金额	
1	黄石港铁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集装箱多式联运专项补贴	罗家桥-达州	1101	116	1200.00	139,200.00	
			罗家桥-大弯镇	1510	218		261,600.00	
			罗家桥-侯家坪	1608	64		76,800.00	
			罗家桥-乐山北	1643	28		33,600.00	
			罗家桥-眉山	1598	16		19,200.00	
			罗家桥-绵阳北	1462	24		28,800.00	
			罗家桥-普兴	1560	660		792,000.00	
			罗家桥-青龙场	1572	872		1,046,400.00	
			小计		1998			2,397,600.00
			罗家桥-普兴	1560	38			45,600.00
2	黄石海通港务有限公司	集装箱多式联运专项补贴	罗家桥-青龙场	1572	510	1200.00	612,000.00	
			小计		548		657,600.00	
合计					2546		3,055,200.00	

四、审计情况

(一) 铁水联运运量情况

经复核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提供的货物托运方费用结算确认函、向托运方开具的运费发票、收款凭证、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货物运单、中铁国际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开具的运费发票、付款凭证、武汉铁路

局罗家桥站运输量确认证明、黄石新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散改集数量确认证明等。

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期间，黄石港铁公司铁水联运散改集集装箱量确认为1998标准重箱，其中：罗家桥-达州116标准重箱，罗家桥-大弯镇218标准重箱，罗家桥-侯家坪64标准重箱，罗家桥-乐山北28标准重箱，罗家桥-眉山16标准重箱，罗家桥-绵阳北24标准重箱，罗家桥-普兴660标准重箱，罗家桥-青龙场872标准重箱。

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5月31日期间，黄石海通公司铁水联运散改集集装箱量确认为548标准重箱，其中：罗家桥-普兴38标准重箱，罗家桥-青龙场510标准重箱。

(二) 铁路运距情况

根据武汉铁路局罗家桥站提供的铁路运距情况说明，罗家桥-达州1101公里，罗家桥-大弯镇1510公里，罗家桥-侯家坪1608公里，罗家桥-乐山北1643公里，罗家桥-眉山1598公里，罗家桥-绵阳北1462公里，罗家桥-普兴1560公里，罗家桥-青龙场1572公里，符合政策依据文件的运距要求。

(三) 审计结论

黄石港铁公司铁水联运散改集集装箱量1998标准重箱，铁路运距均在800公里以上，符合多式联运补贴奖补政策相关规定。按照黄政发〔2021〕2号“铁路运输距离800公里以上（含800公里）的，按照每标准重箱12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计算，建议给予黄石港铁公司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2,397,600.00元。黄石海通公司铁水联运散改集集装箱量548标准重箱，铁路运距均在800公里以上，符合多式联运补贴奖补政策相关规定。按照黄政发〔2021〕2号“铁路运输距离800公里以上（含800公里）的，按照每标准重箱1200元的标准进行补贴”计算，建议给予黄石海通公司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657,600.00元。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报告仅供黄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审核黄石港铁多式联运有限公司、黄石海通港务有限公司申报的 2021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多式联运专项奖补资金情况使用。

2、本次审计有关铁路运距信息以武汉铁路局罗家桥站提供的数据为准。

3、本次审计所有申报资料由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提供，如因提供资料不全、不实等原因造成的经济责任，由黄石港铁公司、黄石海通公司承担，与执行本次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 1：2021 年 3-5 月集装箱多式联运专项补贴审核明细表

附件 2-1：黄石铁水联运企业集装箱运输明细表（黄石港铁公司）

附件 2-2：黄石铁水联运企业集装箱运输明细表（黄石海通公司）

黄石阳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八月五日



附件1:

2021年3-5月集装箱多式联运专项补贴审核明细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补贴项目	铁路运输线路	铁路运距 (公里)	申报数量 (标准重箱)	申报补贴标准 (元/标准重箱)	申报补贴金额	审核确定数量 (标准重箱)	审核确定补贴 标准(元/标准 重箱)	审核确定补贴 金额	备注
1	黄石港铁 多式联运 有限公司	集装箱多式联 运专项补贴	罗家桥-达州	1101	116	1200.00	139,200.00	116	1200.00	139,200.00	黄政发 (2021) 2号
			罗家桥-大弯镇	1510	218		261,600.00	218		261,600.00	
			罗家桥-侯家坪	1608	64		76,800.00	64		76,800.00	
			罗家桥-乐山北	1643	28		33,600.00	28		33,600.00	
			罗家桥-眉山	1598	16		19,200.00	16		19,200.00	
			罗家桥-绵阳北	1462	24		28,800.00	24		28,800.00	
			罗家桥-普兴	1560	660		792,000.00	660		792,000.00	
			罗家桥-青龙场	1572	872		1,046,400.00	872		1,046,400.00	
			小计		1998			2,397,600.00		1998	
2	黄石海通 港务有限 公司	集装箱多式联 运专项补贴	罗家桥-普兴	1560	38	1,200.00	45,600.00	38	1,200.00	45,600.00	
			罗家桥-青龙场	1572	510		612,000.00	510		612,000.00	
			小计		548			657,600.00		548	
合计					2546		3,055,200.00	2546		3,055,200.00	